

关于宁城县第八中学办公教学设备 采购终止开标的说明

宁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宁城县第八中学设备采购评审文件商务部分的节能环保项采用环境标志（II类）产品认证证书作为加分项出现，现有江苏梦星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对此加分项提出质疑，经查询，环境标志（II类）产品认证证书属于企业自我认证或找第三方进行认证的项目，不应该作为打分项出现，因此，需更改此项并重新发布采购公告。

根据内财函〔2025〕795号文件要求，2025年采购项目截止时间到12月20日止，重新发布公告时间已不足，因此取消本次采购任务，并终止12月9日的开标相关事项。

特此说明。

